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咸安区 107 国道(西河桥--京广高铁)排水防涝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名称) 咸安区 107 国道(西河桥--京广高铁)排水防涝工程监理服务 (标段名称) 监理与相关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ZZX-202601QT-505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咸安区 107 国道(西河桥--京广高铁)排水防涝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名称) 已由 咸宁市咸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 咸安发改审批字【2024】354 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项目业主为 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资金来自 申请上级资金、专项债券和单位自筹 (资金来源),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 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中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咸安区 107 国道(西河桥--京广高铁)。

建设规模: 咸安区 107 国道(西河桥--京广高铁)排水防涝工程对现状排水管网进行改造, 总长约 14700m。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新建 DN600-DN2000 排水管道约 43345m, 雨水检查井 1014 座, 雨水口 1141 座, 出水口 24 座; 2、新建 DN400-DN1200 污水管道约 40298m, 污水检查井 1122 座, 新建排水泵站 5 座 (泵站规模: 2 座 3.0 万吨/天和 3 座 1.5 万吨/天); 3、购置挡水板 5000m,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3 台(抽排能力 3000m³/h)等相关设备, 同时配套建设相关附属设施。

其他: _____ / _____。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承担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全部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具体以监理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即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 依据国家有关建设工程的法令、法规技术规程、规范、标准以及工程建设文件, 通过对工程质量、

进度、造价、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有效控制，对合同、工程信息的有效管理，以及施工现场的组织协调工作，协助发包人推进建设和目标实现。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

计划监理与相关服务期：240 日历天。

其中：监理服务期240 日历天。自/ / 年 / / 月 / / 日始，至/ / 年 / / 月 / / 日止。

相关服务期/ / 日历天。自/ / 年 / / 月 / / 日始，至/ / 年 / / 月 / / 日止。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工程费）：22385.65 万元。

2.3 其他 最高限价: 162.774 万元（最终监理费由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施工进度、施工内容划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资质，近五年至少独立完成过 1 项(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时间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单）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颁发时间为准，或以监理业务手册完工时间为为准】)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已承担总监理工程师工作的在监项目不超过 2 项。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

招标人按标段择优选择中标人。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____个标段。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为：

按照标段顺序，投标人在前面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按照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_____。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01月15日00时00分至2026年01月20日23时59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如何投标）。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4日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投标相关事宜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58.52.132.225:8082/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7.评标办法

7.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7.2 本次招标是否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定标: 是 否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 www.hbggzyfwpt.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中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 70 号 地 址: 咸宁市咸安区银桂路 11 号香缇
郡 1 幢 B 座 6 楼

邮 编: 437000

邮 编: 437000

联 系 人: 刘磊

联 系 人: 谢佳慧、陈娇

电 话: 18872820066

电 话: 0715-8906636 13042778585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hbzhongdao@126.com

网 址: /

网 址: /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账 号: /



- 备注:
1. 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 在建设工程项目同城的情况下, 注册监理工程师可同时担任不超过 3 项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
 2. “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 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 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 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